

证券代码：838258

证券简称：东义镁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天津东义镁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3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郭贤才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半年报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应将2018年半年度报告予以汇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东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天津东义镁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5. 监事会意见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公司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（2）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等规则的要求，未发现公司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东义镁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东义镁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30 日